

璜政〔2024〕7号

关于印发《璜田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

现将《璜田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村实际，遵照执行。

歙县璜田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4日

璜田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 工作方案

为严格落实县农业农村局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提升全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效能，建立健全科学、规范、高效、全覆盖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机制，结合我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的原则，根据我乡区域划分，对全乡范围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对象实行网格划分，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面、上下贯通、立体覆盖”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新格局。通过推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进一步消除监管漏洞和盲区，提升监管水平和效能，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制度化、责任化和规范化，建立“层层负责、网格到底、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提升全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整体水平。

二、工作内容

（一）建立网格体系

在现有乡、村的基础上，按照“服务清晰、管理便捷、无缝对接、全面覆盖”的标准，将全乡设立为两级网络体系，以行政村作为最基本的一级网格单元，以乡作为独立的二级网格。各网格在运行过程中若有人员变动，将及时更换网格图中的内容。

（二）建立健全组织机构

乡政府成立了以乡长徐聪为组长，乡党委委员、副乡长吴立权为副组长，乡农业站为成员的璜田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化领导机构，领导机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姚燕任办公室主任。村委会为一级网格监管机构，乡农业站为二级网格监管机构。

（三）明确各级职责

1.一级网格中，各村委会主任担任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兼信息员。承担本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任务，负责收集、上报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信息；开展山间地头、种植养殖户的督导巡查，重点对农药、兽药、种子、肥料、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严防禁用药物和有毒物质流入产生环节；监督指导产生经营者建立产生档案记录，劝阻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违法行为，协助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执法等工作；指导、监督各生产基地、农产品专业合作组织、种植养殖大户及家庭农场实施农产品产地准出制度；各生产基地、农产品专业合作组织、种植养殖大户及家庭农场要明确1名内部监管员，负责内部监管工作，向村级监管员报告本单位内部管理相关信息，负责农产品产地准出制度落实。

2.二级网格中，张魏龙担任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兼信息员。乡农业站负责农产品检测、专项检查、隐患排查及宣传培

训；组织开展日常监管及受理群众投诉举报，收集、上报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信息；组织开展隐患排查、专项检查及宣传等属地管理工作；落实上级政府和监管部门布置的具体工作；监督指导三个行政村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建立辖区内农产品产生经营企业、食用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组织、家庭农场、种植养殖大户、农资产生经营企业监管信息档案。

3.以一级网格为基础，全面开展农产品生产基地、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家庭农场、农资经营店等相关单位摸底、登记、造册，并汇总到乡农业站，实现资源共享。

三、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

乡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璜田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工作方案》，召开工作会议，明确相关职责，设计印制工作表格，规范工作流程，积极营造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氛围。

（二）实施阶段

1.乡农业站牵头搭建二级网格，规范制定标准，督促制定一级网格建设。

2.乡政府完善相关组织架构，确定纳入网格化管理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人员和其他专业人员，做到网格成型，人员到位。

3.以一级网格为基础，全面开展食用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组织、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农资产生经营企业等相关单位摸底调查和

登记造册，建立监管信息档案，汇总到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并上报相关部门。

4.全面一级、二级网格运行，组织重点检查、检验运行效果，及时补充完善，使之迅速进行常态化。

（三）检查验收阶段

各村认真总结网格化监管实施过程中经验和教训，提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的措施，着力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乡农业站对全乡推行网格化监管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和初步验收。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制度保障。把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来抓，乡农业站针对网格化监管要实行“统一制度”、“有组织机构、有举报电话”、“组织网格上墙、投诉举报程序上墙、突发性事故处理制度上墙”。

（二）健全机制。农产品质量安全关系千家万户，是一项长期战略。各级网格要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预警机制和责任机制等工作机制，并在实践中发挥作用，在全乡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的长效机制。

（三）深入宣传。在推行网格化管理工作期间，要利用各种形式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互动氛围。

（四）加强经费保障。乡政府乡财政大力支持农产品质量安

全网格化监管工作，落实网格化监管建设、运行管理及村级监管员工作补贴等经费，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工作顺利进行。

（五）强化绩效考核。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切实加大日常督促检查力度，狠抓工作落实，强化绩效考核，对工作不力的村和人员予以严肃问责。